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第九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恒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杜躍熙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燕女士、劉寧先生、楊曉輝先生及樊勇先生。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京城股份

编号：临 2018-03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潮县南三街 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李革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2000 万元（贰仟万元整）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临 2018-031 号公告）。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向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提供贷款 2000 万元（贰仟万元整），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同期基准利率执行。上市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抵押或担保。

京城机电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京城机电为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的规定，该财务资助事项无需向上交所申请，符合自行豁免条件，可按照豁免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本议案的有效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31 日